

中共嘉定黄渡历史大事记

(1949. 5~1992. 12)



《中共嘉定黄渡历史大事记》编纂组

中共嘉定黄渡历史大事记

(1949. 5~1992. 12)

《中共嘉定黄渡历史大事记》编纂组

中共嘉定黄渡历史大事记

(1949. 5~1992. 12)

《中共嘉定黄渡历史大事记》编纂组编印

嘉定曹王文化印刷厂印刷

宝山博方电脑照排部排版

开本 889×1190×32 印张:9.1 字数:225.8 千字

1997 年 12 月印刷 印数:250 册

内 部 发 行

编辑说明

一、《中共嘉定黄渡历史大事记》(以下简称《大事记》),是按照原中共嘉定县委组织部、县委党史研究室的部署精神编写的。《大事记》是记述党的组织建设、思想作风建设,以及党领导人民群众在进行革命和建设过程中,带全局性、持续时间较长、影响较大和涉及面较广的大事、要事。

二、《大事记》以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精神为指导方针,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贯彻大事突出,要事不漏的原则,以党组织活动为主体,记述黄渡地区党组织在建国以来的各个历史时期中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实现各个时期任务的史实,反映党所领导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教育、科技等方面的重大活动,及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的贡献。

三、《大事记》收录时限:上溯自1949年5月黄渡解放开始,下限至1992年12月黄渡撤乡建镇止,历时43年。记载大事、要事共1600余条,全书共约22万字。

四、《大事记》按历史时期分为四篇:第一篇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第二篇开始全面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第三篇“文化大革命”时期;第四篇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每篇按年、月、日顺序排列。

五、《大事记》采取编年体记事的方法,每年之首列大事提要,后按月、日顺序排列,一事一目。个别史事则采用编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方法编写。

六、《大事记》依时记事,凡日不详者以“本旬”记,凡旬不

详者以“本月”记，凡月不详者以“本年”记，凡年不详者则不记。同上条目以“△”表示。

七、《大事记》的史料来源主要是摘录文书档案、文献资料、有关报刊和老同志的回忆。年末反映的经济实绩数据，摘录经济管理部门资料。

前 言

黄渡乡位于上海市西郊，嘉定县西南部，面积 29.45 平方公里。东靠封浜乡，南与青浦县接壤，西同安亭镇毗连，北和方泰乡为邻。耕地面积 1831.7 公顷，户籍人口 28180 人。境内沪宁铁路横贯北部，曹安（312 国道）、方黄、翔黄等公路纵横交错；吴淞江、蕴藻浜、盐铁河、吴塘河等大小河道密如蛛网，水陆交通便捷。

1992 年，中共黄渡乡委员会下辖党总支 1 个，党支部 61 个，党员 1341 名；黄渡乡政府下辖 18 个行政村，下设村民小组（生产队）160 个；街道居民委员会 1 个，下设居民小组 42 个。乡党委、乡政府所在地位于新黄路 1 号。

《中共嘉定黄渡历史大事记（1949.5~1992.12）》详实地记载了黄渡地区党组织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基本实践；反映了黄渡地区党组织依靠群众、团结奋斗、曲折发展的重要史实。是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了解昨天，懂得今天，掌握明天的“乡情”教材之一，发挥以史鉴今，资政育人的社会功能，促进全乡“两个文明”建设。

1949 年 5 月 14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黄渡，结束了国民党在黄渡地区的反动统治。18 日，中共黄渡镇委员会、黄渡镇人民政府同时建立。黄渡为县属镇，下辖 13 个旧保。同年 10 月，废除保甲制度，建立人民政权。与此同时，变动行政区划和政权体制，黄渡建制由镇改区，下辖 1 镇 4 乡。此时，黄渡属苏南行署松江专区嘉定县。1950 年 6 月 13 日，原方泰区的方泰、黄墙、讴思、安亭、安东、安北等 6 乡划归黄渡区管辖。1953 年 6 月，由

黄墙乡南部7个行政村及杨林乡第九村合并建立陆巷乡。此时，黄渡属江苏省松江专区嘉定县。1954年7月1日，原南翔区的纪王、天仙、赵家3个乡划归黄渡区管辖。同时，撤销陆巷乡建制，另将安北乡划归外冈区，又将安亭乡、纪王乡改建为安亭镇、纪王镇。经过几次区划变动，黄渡区下辖3镇10乡。1957年1月，实行撤区并乡，黄渡区划分为黄渡、方泰和纪王3个大乡。黄渡乡辖16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个渔业生产合作社和1个居民委员会。1958年1月属上海市嘉定县。同年9月27日，由黄渡、方泰2个大乡合并建立黄渡人民公社，下辖10个大队（管理区）、50个中队和1个街道居民委员会。1959年10月，调整公社规模，原黄渡人民公社分设为黄渡、方泰和安亭3个人民公社。黄渡人民公社下辖14个生产队、1个水产队和1个街道居民委员会。1983年5月，实行政社分设，建立黄渡乡人民政府，下设18个村民委员会和1个街道居委会。

解放后，中共黄渡区（镇）委和区（镇）人民政府领导全区人民在完成接管旧政权，建立小乡（镇）新政权的基础上，开展剿匪肃特、生产自救、恢复经济和支援前线等工作，巩固了新生政权。

1950年6月起，黄渡区全面开展土地改革运动，废除了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到1951年2月，基本完成了土改任务。并相继开展了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三反”（即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即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等政治运动。通过运动，教育了群众，进一步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促进了生产的发展，到1952年，顺利完成了恢复国民经济的任务。

1953年，全国开始大规模经济建设，在中央提出“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

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全区农业互助合作运动迅速发展，开始兴办农业生产合作社，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进展较快，到1956年，基本上实现了农业、手工业的合作化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公私合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生产资料公有制，进入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年1月至1966年5月，黄渡地区掀起了社会主义建设热潮。此时期，由于经济建设中“左”的影响，开展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起来，对一些不同意见，作为右倾思想受到批判，当作“白旗”被拔掉，挫伤了干部、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加上当时的自然灾害，造成了1959年到1961年经济生活中的暂时困难。1961年，公社党委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通过纠正“平调”错误、开展整风整社、动员社办企业职工回队务农、安置部分居民去安徽落户和大力发展农业生产等措施，对克服困难起了积极作用。1962年，公社贯彻中共八届十中全会精神，开展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阶级斗争及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造成“左”倾错误一步步严重发展。1963年，全社贯彻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即前十条）和中央《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一些具体政策的规定（草案）》（即后十条），在农村进行以“四清”（清理帐目、清理仓库、清理财物、清理工分）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1965年，贯彻中央《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目前提出的一些问题》（简称二十三条），全社开展“四清”（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运动。历时三年多的社教运动，对于纠正干部作风和集体经济经营管理方面的许多缺点，起了一定的作用。但是，由于“以阶级斗争为纲”，混淆了两类矛盾，使部分干部和群众受到不应有

的打击。在全面开展社会主义建设的十年期间，虽然有失误和曲折，但在探索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上还是取得了显著成就。黄渡公社党的领导和各级干部经受了锻炼，从中吸取了经验教训。全社农业生产保持了逐年增产的势头。

1966年5月后，党中央先后发出《中共中央通知》（简称五一六通知）和《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简称十六条），在全国开展“文化大革命”运动。这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给党、国家和各族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在十年内乱中，黄渡公社遭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在1967年的“一月革命”风暴中，公社党委和公社管理委员会受到冲击，领导干部普遍受到批判和斗争，并被造反派夺了权，党的组织陷于瘫痪，党员被迫停止组织生活。“文革”期间，全公社大批干部、群众受到严重迫害。全社有各类“文革”案件594件，非正常死亡27人，并株连到家属子女和亲友。在“文革”中，黄渡公社广大党员、群众和各级干部，出于对党和国家的热爱，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坚定信念，同“左”倾错误进行了不同形式的抵制和斗争，排除干扰，坚持生产，认真工作，使工农业生产和各项事业依然有所发展。

1976年10月，党中央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结束了“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黄渡公社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12月，黄渡公社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深入开展了揭批“四人帮”的群众运动。1978年4月，市委工作队进驻公社，开展“双打”（打击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的猖狂进攻）运动试点。由于“双打”运动继续受“左”倾思想的影响，又使一部分党员干部挨整受审，在一段时期内对发展黄渡经济产生了不良的影响。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公社党委根据全会提出的把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和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领导基层党组织全面清理

“左”的思想影响，进行拨乱反正，落实干部政策，平反冤、假、错案，并进行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的思想教育。

改革开放以来，黄渡乡党委、政府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和搞活经济的方针，全乡农、副、工生产得到很快的发展。1980年开始，首先对农业经营体制进行了改革，在农村逐步建立了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使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和社员个人的积极性都得到了发挥，粮、油、蔬菜生产迅速发展，不仅圆满完成了国家的定购任务，保证市场供应，社员的收益分配亦显著提高。1992年，人均收入为1313元。全乡工业和第三产业出现乡、村、队和私营企业一起上的好势头。一批生产管理和技术设备比较先进的中外合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黄渡落户，产品畅销全国各地，部分产品进入国际市场。1992年，全乡共有乡、村两级工业企业82个，固定资产原值11659万元，完成工业产值33993万元，利润2310万元。

随着经济发展，黄渡乡的乡镇建设和文教、卫生事业发展也较快。中学实验大楼、卫生院新大楼、绿苑市场和绿苑新邨居民住宅相继建成。黄渡乡数年被评为市、县爱国卫生先进单位。

目前，黄渡镇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正满怀信心，继续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坚持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结合，坚持走城乡一体化的道路，为建设现代化的新黄渡而努力奋斗。

目 录

编辑说明	1
前 言	- 1 -

第一篇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5~1956.12)

1949 年 5 月	(3)
1950 年	(7)
1951 年	(12)
1952 年	(16)
1953 年	(22)
1954 年	(28)
1955 年	(32)
1956 年	(36)

第二篇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7.1~1966.5)

1957 年	(45)
1958 年	(49)
1959 年	(55)
1960 年	(59)
1961 年	(65)
1962 年	(70)
1963 年	(74)
1964 年	(80)

1965 年	(85)
1966 年 5 月	(90)

第三篇 “文化大革命” 时期

(1966. 5~1976. 10)

1966 年 5 月	(95)
1967 年	(101)
1968 年	(107)
1969 年	(114)
1970 年	(117)
1971 年	(123)
1972 年	(126)
1973 年	(129)
1974 年	(132)
1975 年	(136)
1976 年 10 月	(139)

第四篇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 10~1992. 12)

1976 年 10 月	(145)
1977 年	(147)
1978 年	(152)
1979 年	(157)
1980 年	(161)
1981 年	(166)
1982 年	(174)
1983 年	(180)

1984 年	(187)
1985 年	(194)
1986 年	(200)
1987 年	(212)
1988 年	(223)
1989 年	(231)
1990 年	(244)
1991 年	(257)
1992 年 12 月	(267)
编后记	(276)
编辑人员名单	(277)

第 一 篇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 5~1956. 12)

1949 年

- ★ 黄渡地区解放。
- ★ 中共黄渡镇委员会、黄渡镇人民政府成立。
- ★ 全区遭受暴雨袭击，受灾严重。
- ★ 撤销黄渡镇建制，建立中共黄渡区委、黄渡区人民政府。
- ★ 废除保甲制度，建立基层乡（镇）政权。
- ★ 开展“秋季合理负担运动。”

5 月

14 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 10 兵团第 26 军所属部队进入黄渡，在东港桥堍缴获国民党黄渡自卫团的枪支七、八十支，黄渡镇即告解放。

15 日 县军事管制委员会派出接管人员到黄渡全面开展接管工作。

18 日 中共黄渡镇委员会、黄渡镇人民政府同时建立。中共嘉定县委任命刘华三为镇委书记，秦玉臻为镇长，吴士昌、李宗康为副镇长。黄渡镇为县属镇，下辖 13 个旧保。镇机关设在镇中心（今中西药店处）。镇党委、镇人民政府建立后，设立了生产支前委员会，组织农民努力生产，支援前线。

本月 嘉定县粮库黄渡支库建立，周家玺任主任。

6 月

本月 中国人民银行嘉定县支行派倪忠诚接管县支行黄渡办

事处。

△ 黄渡镇设立税务稽征组，刘祖高为负责人。

△ 黄渡师范（校址在安亭）改名为安亭师范。

7 月

19 日 中共嘉定县委任命彭波为黄渡镇委书记。原镇委书记刘华三调离。

24 日 黄渡地区遭受台风暴雨袭击，夏熟作物普遍受淹，其中青六、青七和嘉九三保尤为严重，部分田块积水达 2 尺，村民房屋不同程度受损，有 16 户 50 余间房屋坍塌。灾情发生后，镇委书记彭波带领机关干部与部分黄渡师范学生深入各保调查灾情，慰问灾民，并召开各保生产自救、支前委员会会议，组织群众积极排水，抢种秋粮。对重灾户施行救济，安定了灾民生活。

本月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黄渡镇工作委员会成立，彭波兼任团委书记，李方任副书记。

△ 黄渡镇派出所建立，刘志喜任所长，共有干警 4 人。

8 月

28 日 为建立乡村政权机构，镇委选送 20 余名农民积极分子参加县委骨干培训班。

本月 副镇长李宗康调离。

10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此后数日内，黄渡地区的机关、学校、商店等悬挂五星红旗和张灯结彩。本镇各界人士举行热烈的庆祝活动，欢呼“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中国共产党万岁！”和“毛主席万岁！”等口号。

13 日 松江专员公署调整行政区划，将原属青浦县管辖的青